

《企业所有者权利法案》

费城旨在为企业所有者提供高效的行政服务。《企业所有者权利法案》(The Business Owners' Bill of Rights) 概述了企业所有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以及可享有的权利。

企业所有者应该享有来自机构公平、透明、一贯地执行规章制度的权利

在所有商业活动中，市政机构及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相关规章制度。企业主有权获得以下方面的信息：

- 有关机构的规章制度。
- 服务水平协议。
- 收费标准以及实际开支。

咨询及时得到回复的权利

市政府机构可以采用电邮和/或电话的方式提供反馈。
政府机构人员收到问询后应尽快利用可用资源及时按程序提供反馈。

要求获得企业服务办公室 (Office of Business Services) 指导的权利

商务局 (Department of Commerce) 的企业服务办公室能够帮助企业：

- 推荐并告知可用资源。
- 解决复杂问题。
- 联系其他相关部门。

如需联系企业服务经理，请致电 (215) 683-2100 或发送电子邮件至 business@phila.gov 联系企业服务办公室。

企业家有要求复核的权利

企业可以要求主管人员监督检查市政员工的决定。书面决定将包括监督检查的程序。

使用特定语言服务的权利

英语为非第一语言的企业所有者必须能够及时获取有关信息。市政机构必须有以其他语言提供资源并提供该语言翻译服务的能力。

公职人员对待企业家应遵守礼貌、恭敬、专业的行为准则

企业主有权得到礼貌且专业的待遇。所有市政员工将：

- 礼貌待人。
- 知识渊博。
- 必要时出示身份证明。
- 着装得体。
- 统一执行机构规章制度。

企业主有权针对市政员工的表现或行为向有关部门投诉。为了防止打击报复上述投诉可以是匿名的。

《企业所有者权利法案》


费城旨在为企业所有者提供高效的行政服务。《企业所有者权利法案》
(The Business Owners' Bill of Rights) 概述了企业所有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以及可享有的权利。

商务资源

营业执照签发及监察局

(Department of Licenses & Inspections)

L&I 颁发商贸许可和执照，并检查该物业以确定是否符合建筑安全和其他适用规范条例。

 philly311@phila.gov

 (215) 686-8686

 www.phila.gov/li

公共卫生局

(Department of Public Health)

食品安全办公室

(Office of Food Protection)

食品安全办公室将执行对餐厅和日托所健康计划的检查监督，并对其进行实地考察及督促落实相关规定。

 (215) 685-7495

 www.phila.gov/health

规划与开发局


(Department of Planning & Development)

开发服务处

(Division of Development Services)

发展服务部协助房地产项目的开发商推动审批和监管流程。

 developerservices@phila.gov

 (215) 683-4686


 www.phila.gov/development-services

财政收入局

(Department of Revenue)

财政收入是指为费城的市政和学区提供资金的所有税款、费用和水费，包括营业税和房地产税。所有企业必须在财政收入部设立报税账户，以获得营业执照（由 L&I 颁发）。

 revenue@phila.gov

 (215) 686-6600

 www.phila.gov/revenue


商务局

企业服务办公室

企业服务经理将提供对企业家的特别支持，以帮助小型企业应对市政要求和其他困难。

如有任何問題或意見，請聯繫企業服務辦公室，聯繫方式為：

 business@phila.gov

 (215) 683-2100

 www.phila.gov/commerce